專題小組討論文件 - 金融服務

《「十一五」與香港發展》經濟高峰會

文件編號: 2006ES/4

金融發展

行政摘要

- 國家「十一五」規劃表明了加快內地金融體制改革,以及保持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的政策方向。本文是從政府及公營機構的角度初步分析「十一五」規劃與香港金融發展的機遇與挑戰,希望藉此引發社會各界的討論,以便在未來數月制訂一份務實可行的「行動綱領」。
- 與其他國際金融中心例如紐約、倫敦和東京相比,香港最明顯的不足之處是其規模較小的本土經濟。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發展偏重於為內地國際層面的資金融通活動提供服務。如果要趕上紐約、倫敦和東京,除了需要不斷提升本身條件之外,其中的一個重要策略,就是加強與內地的經濟體系的融合,更多地滿足內地這個龐大經濟體系的資金融通需要。因此,我們需要關注「十一五」規劃的推行,及其對內地金融體系發展的影響。
- 「十一五」規劃定出了一系列的加快內地金融體制改革的措施。從這些改革措施來看,內地的金融體系今後的發展主要會有三方面對香港影響最大:發展直接融資以提高資金融通

效率;逐步實現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及與之相關的人民 幣走向國際化。

- 這些發展將會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帶來一些挑戰和機遇。在挑戰方面,將來內地企業可能減少利用香港的平台集資,境外投資者亦可直接進入內地的金融市場進行投資而再不用通過香港。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作用也要面對區內其他金融中心的競爭。但另一方面,香港可以抓緊相關機遇,強化和繼續發展為內地與國際之間資金融通的角色,參與內地本地層面的資金融通活動,以及為人民幣國際化提供試驗場地。
- 中國的情況十分特殊,同時有着內地和香港兩個不同的金融 體系。這兩個金融體系的關係應該是互助、互補和互動的, 而內地可以更多利用香港現有的金融平台。為應對內地改革 和發展所帶來的挑戰和機遇,香港的金融發展可就五大方向 推進:
 - (一)香港金融機構「走進去」內地:透過「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或其他渠道,加強香港金融機構 (包括銀行、證券公司和保險公司等金融機構)在內 地的服務範圍和類別,積極開拓內地的市場。
 - (二)香港作為內地資金和內地金融機構「走出去」的大門:香港擁有一個高效率、多種貨幣的金融平台、內地的投資者對香港的市場也較其他的市場更熟悉,是內地資金有序「走出去」的一個有效的渠道。與此同時,香港亦是內地金融機構開拓國際業務的據點。
 - (三)**香港金融工具「走進去」內地**:例如利用雙上市或預 托證券的方式、使兩地的投資者均可買賣香港上市的 股票和證券。除了股票市場的金融工具,也可讓其他 的金融工具如債券和衍生產品進入內地市場。這既可

以滿足內地投資者的需求,也有助加強香港金融市場的發展。

- (四)加強香港金融體系處理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的交易的能力:香港若要充當內地的本地層面的資金融通角色,則必須加強香港金融體系處理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的交易的能力,並提供相關的風險管理產品。香港亦可為人民幣走向全面可兌換及國際化提供一個穩健可靠的試驗平台。
- (五) 加強香港與內地金融基礎設施的聯繫:這有助於為便 利兩地資金合法流動、增加資金融通效率、監測資金 流動情況和依法管理。
- 推進以上五個方向的發展項目,其中的一個先決條件,就是要加強兩地金融監管機構的合作。這對兩地的金融穩定和發展亦是必要的。此外,在通過上述五個方向推動內地的資金融通活動更多利用香港的金融體系時,有需要和空間在香港發展更多元化的風險管理工具市場,以作配合。

香港金融管理局 2006年9月